

971

# 中華民國牙體復形學會 函



立案證書字號：台內社字第 8414763 號函核准立案  
團體地址：100 臺北市忠孝西路一段 50 號 17 樓之 13  
電話／傳真：(02)23826145  
聯絡人：吳幸娥小姐  
E-mail：oda@od.url.tw

受文者：社團法人台南市牙醫師公會

密等及解密條件：普通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 15 日

發文字號：(110) 中華牙形淑字第 346 號

主旨：公告辦理「111 年度牙體復形科專科醫師甄審」初審相關事宜。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 110 年 10 月 13 日衛部心字第 1100031447 號函辦理。
- 二、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0 年 11 月 15 日止（已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
- 三、報名辦法：請參考 111 年「牙體復形科專科醫師甄審」初審工作簡章（附件一）。

正本：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台北市牙醫師公會、社團法人新北市牙醫師公會、社團法人基隆市牙醫師公會、宜蘭縣牙醫師公會、金門縣牙醫師公會、社團法人桃園市牙醫師公會、社團法人新竹市牙醫師公會、社團法人新竹縣牙醫師公會、社團法人苗栗縣牙醫師公會、社團法人台中市牙醫師公會、臺中市大臺中牙醫師公會、彰化縣牙醫師公會、南投縣牙醫師公會、雲林縣牙醫師公會、嘉義市牙醫師公會、嘉義縣牙醫師公會、社團法人台南市牙醫師公會、社團法人高雄市牙醫師公會、社團法人屏東縣牙醫師公會、澎湖縣牙醫師公會、花蓮縣牙醫師公會、台東縣牙醫師公會、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牙醫學系、中國醫藥大學牙醫學系、國防醫學院牙醫學系、中山醫學大學牙醫學系、臺北醫學大學牙醫學系、國立陽明大學牙醫學系、高雄醫學大學牙醫學系、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高雄榮民總醫院、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臺北榮民總醫院、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桃園長庚紀念醫院、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衛生福利部臺中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台南市立醫院（委託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經營）、早安美學牙醫診所

甄審主委

理事長

陳克恭  
莊淑芬

收文日期: 10年10月19日	第 971 號	簽章
批示日期: 10年10月19日		
批示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存查 <input type="checkbox"/> 轉知	1. 全體會員 2. 學術主委 3. 健保主委 4. 環保主委 5. 口衛主委 6. 聯誼主委 7. 總務主委 8. 資訊主委 9. 偏遠主委 10. 公關主委 11. 法令主委 12. 特務主委

理事長 王俊凱

√  
花PO  
藍禮網  
金

附件 1：111 年「牙體復形科專科醫師甄審」初審工作簡章

中華民國牙體復形學會辦理 111 年  
「牙體復形科專科醫師甄審」初審工作簡章

一、依據：

衛生福利部 110 年 7 月 2 日衛部心字第 1101761325 號令，訂定之「牙體復形科專科醫師甄審原則」。

二、筆試地點、日期：

(一) 筆試地點：台大牙醫專業學院四樓 402 教室。

(臺北市中正區常德街 1 號)

(二) 筆試日期：111 年 1 月 15 日(六) 上午 10 時

(三) 筆試時間將依據中央指揮中心及疫情狀況，必要時將予以調整，訊息將公告學會網站。

(四) 口試及操作考試待第 11 屆專科醫師甄審委員會成立後決定。(110 年 12 月 4 日選舉第 11 屆專科醫師甄審委員)

三、甄審申請資格：根據「牙體復形科專科醫師甄審原則」辦理。

牙醫師符合下列各款資格之一，得申請參加專科醫師甄審

(一) 在國內牙體復形科專科醫師訓練機構接受二年以上完整之牙體復形科專科醫師訓練，並持有該機構發給之訓練期滿證明文件；醫師於接受前述專科醫師訓練前，應先完成畢業後綜合臨床醫學訓練，但一百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前於國內外牙醫學系畢業者，不在此限。

(二) 領有外國之牙體復形科專科醫師證書，經本部認可。前項第一款牙體復形科專科醫師訓練機構，指由本部認定之牙醫專科醫師訓練機構為之。

四、報名方式：

(一) 一律採取通訊報名。

(二) 繳交填妥之牙體復形科專科醫師甄審申請書(相關表格請登入學會網站至下載專區下載)。

(三) 繳交牙體復形科專科醫師甄審原則規定之相關文件。

(四) 申請人需經本會甄審委員會審查其資格，審查合格者，始能參加考試。

(五) 繳交費用：

1. 資格審查暨筆試報名費用新台幣三千元。

2. 劃撥帳號：18658930，戶名：中華民國牙體復形學會。

五、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0 年 11 月 15 日止。(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六、專科醫師甄審考試成績得申請複查，相關規定依「牙體復形科專科醫師甄審原則」辦理